

##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中嘉、证券代码：000889)在 2023 年 10 月 11 日、2023 年 10 月 12 日、2023 年 10 月 13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二、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通过书面、电话、微信等方式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进行核实，并对下列事项作出核实结论：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北京博升优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增持公司股票 27.8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自增持计划披露以来，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北京博升优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累计增持公司股票 660.5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1%，未减持公司股票；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具体增持计划内容及增持进展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2023 年 9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3)、《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48)。

在关注、核实过程中，除上述事项外，未发现涉及其他应披露事项。

###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2023 年 09 月 01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3）、《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48）。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可能存在因增持股份所需的资金未能筹措到位或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本次增持主体的经营情况或其他不可预见的风险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完成或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

3、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31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正在核算过程中，未向第三方提供，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后续披露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4、公司与刘英魁以及宁波保税区嘉语春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保税区嘉惠秋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就 2018 年 3 月 27 日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所引起的仲裁事项，已裁决。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披露的《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54），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6 日